

证券代码：301031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1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监事会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钧凯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八十二条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了各项职责，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积极开展工作，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全面

地分析和总结，并提出未来的主要工作任务与目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建议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建议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制度对公司利润分配的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监事会同意该议案的实施，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建议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保障。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年度审计费用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25

年的发展战略及日常经营需要，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通过授信及担保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管理需要进行的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1日